

# 約旦旅客須知

新華旅遊一向以提供優質服務給予客人為目標，為了讓大家於出發前能有充份的準備，並享受一個愉快難忘的假期，現把旅程中的須知詳列如下，敬希垂注。

- 航機行李須知** :
- 1) 根據航空公司規定，每位乘客只可攜帶一件重量不超過 20kg (44 磅) 的寄艙行李；令可攜帶一件手提行李，體積不超過 (22 吋 x14 吋 x9 吋)。所有選乘皇家約旦航空之經濟客艙乘客：每人可攜帶寄艙行李【重量不可超過 30 公斤 (66 磅)】。長闊高總和體積不超過 62 吋。
  - 2) 航空公司行李收費新政策：個別航空公司已實施行李托運收費新政策，大型運動器材如滑雪用具、水上活動用具、單車、音樂器材等均需收取額外附加費，費用將視乎個別航空公司而定。
  - 3) 嚴禁攜帶任何違禁品：如毒品、武器、火藥、易燃物品、盜版光碟或瀕危動物製成品。
  - 4) 火機、火柴及暖包類等用品只限於香港登機時作有限度攜帶，回程航班及內陸航班，則一律不可攜帶登機或機艙。而利器、刀、指甲鉗等必須放在行李內寄艙。
  - 5) 根據「國際民用航空組織」規定，旅客如需攜帶個人自用內含(即安裝於器材之內)鋰或鋰離子電池芯或電池的可攜式電子裝置(手錶、相機、流動手機、手提電腦、可攜式攝錄機等)應作為手提行李攜帶登機；而有關的備用鋰電池(即沒有安裝於器材中，包括外置充電器)則必須以手提行李攜帶登機而不可寄艙，並做好保護措施以防短路(如單個放入原裝包裝袋或存放獨立袋或以其他方式將電極絕緣)，每位旅客限帶 20 件備用小型鋰電池(每個不得超過 100 瓦時 Wh 或 2 克鎳量 LC)或限帶 2 件備用中型鋰電池(每個介乎 100 瓦時 Wh 至 160 瓦時 Wh)。凡欠缺標示或沒有清晰列明其瓦時值(Wh)或鎳量(LC)之鋰電池，均不被允許攜帶登機，詳細規定可瀏覽相關航空公司網頁。
  - 6) 根據「國際民用航空組織」指引：所有旅客隨身攜帶之液體、凝膠及噴霧類物品，均需以容量不超過 100 毫升的容器盛載，並應儲存於一個容量不超過一公升、可重複密封的透明塑膠袋內。故容器超過 100 毫升必須放在行李內寄艙。而每名旅客只可攜帶一個裝有容器的塑膠袋。所有藥物、嬰兒奶粉或食品，經查證後可獲豁免。
  - 7) 以上提及的液體、凝膠等，包括於入關前或入關後購買之飲品、禮品(如韓國人蔘酒、面膜液、化妝護膚品、蜜糖、蜂皇漿/丸等流質用品/食品)、噴霧劑及任何能溢出(如膠囊內有液體)、塗抹或噴灑的物品，均不可帶入機艙內。
  - 8) 以上規定將按各國機場之最後公佈為準。
  - 9) 詳細資料可瀏覽民航處 [www.cad.gov.hk](http://www.cad.gov.hk) 或機管局 [www.hongkongairport.com](http://www.hongkongairport.com) 網頁。

- 約旦海關入境** : 年滿十八歲，可以免稅攜帶香煙 200 枝、洋酒一瓶。
- 香港海關 出入口境** :
- 由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起，經各出入境管制站抵港的人士，如管有總值高於 12 萬港元的貨幣或不記名可轉讓票據(例如旅行支票)，須於紅通道向海關人員作出書面申報。其他抵港人士或離港人士，在海關人員要求下，須如實披露。詳情請瀏覽 <https://www.customs.gov.hk/tc/enforcement/cds/>

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起，香港居民年滿十八歲，可免稅攜帶下列數量的應課稅品回港，供其本人自用：

- (1) 1 升在攝氏 20 度的溫度下量度所得酒精濃度以量計多於 30% 的飲用酒類
- (2) 19 支香煙；或 1 支雪茄，如多於 1 支雪茄，則總重量不超過 25 克；或 25 克其他製成煙草。

- 空中旅程** : 約旦與香港機程較長，為使大家擁有舒適健康的空中旅程，建議團友可在座位中做腿部伸展運動，並且避免穿著緊身衣物，腰部及膝部的衣服不可太緊，亦可考慮穿著合適尺碼之緊壓襪子。飲品方面則適宜飲用大量清水，避免咖啡及酒精類飲品。

- 證件** : 旅遊證件必須具半年以上有效期及有效簽證，並須有足夠空白頁使用。

- 語言** : 一般可以英語溝通。

- 氣候** : 由於天氣常有變化，請於出發前參考香港天文台網址：[www.weather.gov.hk](http://www.weather.gov.hk) 或致電天文台熱線 1878200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6	5	13	19	24	25	31	34	32	27	19	15

- 消費模式** : 約旦貨幣單位為丹拿(Dinar, JOD)，美元 1 元約兌 0.7 丹拿(須視乎兌換率而定)。兌換外幣時，最好能找換一些較小面額的鈔票，方便零用。

- 個人用品** : 酒店一般不設牙膏、牙刷、拖鞋等個人衛生用品，團友請自行帶備。可按個人需要自行帶備風筒，水煲等日用品。另外請帶備慣用平安藥物及緊急醫療用品，以應不時之需。如需要長期服用指定藥物，請準備足夠份量。

- 電壓** : 約旦電壓為 220 伏特，大部分插頭為兩腳圓插頭，插頭則宜配備幼身圓角較為方便。

- 時差** : 夏季(四月至九月)比香港慢 5 小時，冬季(十月至三月)則慢 6 小時。

- 語言** : 一般可以英語溝通。

- 藥物** : 請帶備慣用的平安藥物及緊急醫療用品，以應不時之需，假如需要長期服用指定藥物，出發前宜先準備足夠份量。

- 膳食** : 一般以西餐為主。

- 飲用水** : 酒店自來水不宜飲用，可飲用滾水。如腸胃狀況欠佳者，宜於當地購買樽裝礦泉水。

- 酒店** : 1) 基於環保原則，所有酒店房間之溫度必須達 25oC 或以上才提供冷氣調節。

- 2) 約旦大部份酒店均會安排非吸煙房間給團隊，如客人需吸煙必須向本公司要求代為安排入住吸煙房間；而吸煙房間之

要求須視乎該酒店之房間供應及安排而定，否則違例者將被酒店收取有關罰款，敬請注意。

- 旅程服飾** : 應以舒適及輕便實用為主；但在地中海往特別場合如夜總會或賭場衣著宜較整齊，不宜穿著波鞋短褲。由於地中海幅員甚廣，部分國家天氣變化莫測，請帶備外衣或禦寒衣物、雨具等，以備不時之需。有興趣游泳及水上活動之團友，可帶備泳衣、短褲、膠拖鞋等。旅程中請穿著輕便運動鞋，方便活動。另可按旅程需要攜帶以下物品：

太陽帽/眼鏡	防曬用品	拖鞋/輕便鞋	頭紗/頭巾
防蚊用品	游泳用品	雨具、風褸	紙巾/濕紙巾

- 財物保管** : 夜間避免單獨外出，請謹記將貴重物品如旅遊證件、現金、信用卡、相機、手提電話、電子產品等隨身攜帶，切勿存放於行李箱內或留在旅遊車上、酒店房間或公共地方。

- 購物** : 地道手信推介~頭巾、手工藝品、死海護膚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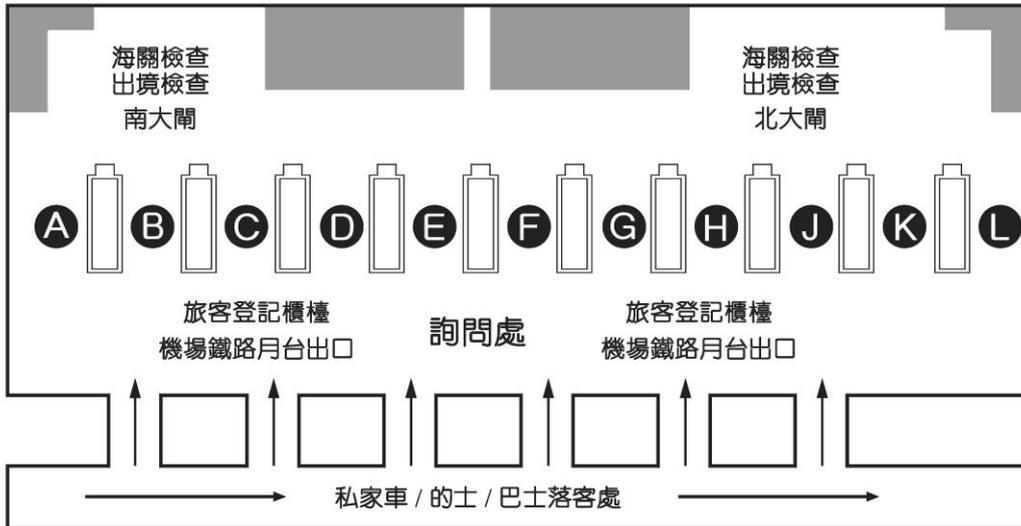


- 安全意識** : **【活動須知】** 旅客參加任何活動前，尤其各項具危險性的活動，旅客應先 衡量個人年齡、體格、健康狀況、當時的天氣環境及活動內容細節等；旅客參與活動時，必須遵照一切安全守則，確保在最安全及最適當的情況下進行有關活動，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責任後果。  
**【水上活動】** 參與水上活動前，應先瞭解及衡量自己的身心體能狀況，以及當時的天氣和水面狀況是否適合，盡量選擇有救生員的場所，並應遵守各項警告或禁止標誌。暢玩前，必須做好熱身運動，及聽從嚮導或指導員的指示，如進行潛水、浮潛等海底活動時，應仔細檢查所需設備有否破損，避免單獨行事。兒童參與活動時，必須有成人陪同照顧，以策安全。參加約旦團隊旅客注意，由於死海鹽份較高，可能對於患有皮膚敏感之客人不適宜浮泳，敬請留意。  
\*\*《旅客於當地如感到身體不適，請聯絡領隊或導遊，以協助前往當地醫院就診》\*\*
- 颱風措施** : 出發當日遇有天文台懸掛任何颱風訊號，由於航班仍有機會正常升降，請依照原定時間抵達機場集合，若航班有任何改動，領隊將會即時通知團友。
- 旅遊保險** : 旅遊期間如發生任何意外，可會引致龐大醫療費用、財物損失及其他開支。本公司強烈要求所有旅客購買旅遊綜合保險。而有關各項保障及賠償均依據保險公司所列明之賠償細則。
- 建議服務費** : 隨團領隊旅行團完團服務費（成人及小童每位計）將於完團前向各團友收取，費用請參考行程單張及報名收據。  
當地導遊及司機之旅行團完團服務費已計算在領隊旅行團完團服務費內。  
~約旦團隊，如客人於死海酒店租用毛巾或儲物櫃費用為當地貨幣 5 Dinar，以上費用只供參考，均以當地收費為準。  
~另於伯特拉騎馬遊峽谷，遊畢後，每位客人須給馬伏小費美金 2 元及瓦地倫山谷四驅車須給司機小費美金 1 元。  
~各城市入住酒店行李生之建議服務費：每位每晚美金\$1。  
~各城市餐廳服務生之建議服務費：每位每餐美金\$1。

~多謝參加新華旅遊，祝旅遊愉快~

## 旅客須知

### • 香港國際機場1號客運大樓 (T1) 離境大堂



香港國際機場二號客運大樓將會進行擴建。二號客運大樓的航空公司旅客登記櫃檯將於2019年11月29日起遷往一號客運大樓。  
<http://www.hongkongairport.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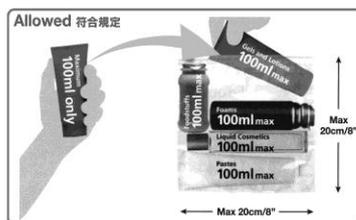
### • 查詢熱線及網址

機場快線：2881 8888 ([www.mtr.com.hk](http://www.mtr.com.hk))  
機場渡輪：2215 3232 ([www.hongkongairport.com/chi/aguide/skypier.html](http://www.hongkongairport.com/chi/aguide/skypier.html))

\*機場快線資料，只供參考

香港入境處「協助在外香港居民」求助熱線：1868 ([www.immd.gov.hk](http://www.immd.gov.hk))  
城巴：2873 0818 ([www.citybus.com.hk](http://www.citybus.com.hk))  
九巴 / 龍運巴士：2745 4466 ([www.kmb.hk](http://www.kmb.hk))  
香港旅遊業議會：[www.tichk.org](http://www.tichk.org)

### • 旅客攜帶液體新規定



- 可攜帶的液體
- 最高容量為100毫升的器皿
- 透明的可重複密封膠袋
- 物品妥為放置
- 袋口封妥
- 每人只限一袋
- 密封的膠袋須妥為放在手提行李內
- 須自備透明膠袋

### • 不符合的規定

- 放置太多物品，而且沒有封口的袋子
- 容量超過100毫升的器皿（即使沒有注滿）  
任何超過100毫升的藥物、嬰兒食品及牛奶，必須出示接受X光檢查。  
旅客如要隨身攜帶以下物品，便必須將物品放置在容量不超過100毫升的器皿內，再將器皿放在可重複密封的膠袋內。

- 凝膠物品  
例如：頭髮定型凝膠、洗澡液
- 乳液及液體  
例如：防曬霜、防曬油、防曬噴霧、面霜、護膚乳液、走珠式止汗劑、香水、髮後水
- 膏狀物  
例如：牙膏、凡士林、眼影膏
- 壓縮泡沫及味霧  
例如：剃鬚泡沫、洗澡泡沫、防曬泡沫、壓縮止汗劑
- 食物  
例如：清水、汽水、乳酪、湯、糖水
- 液體化妝品  
例如：粉底液、唇彩、睫毛、卸妝、指甲油

### • 以下物品可隨身攜帶

- 藥物  
只限旅程所須要數量，如糖尿病藥物包
- 嬰兒食品  
只限旅程所須要數量（糊狀及液體）  
液體如存放在容量超過100毫升器皿內，則必須放在寄行李內託運。
- 非液體化妝品  
例如：固體止汗劑、唇膏、粉末狀粉底

### • 全程安心 旅遊保障

新華旅遊依照香港旅遊業議會指引，以保障客人利益為上，除了本團已包的旅行團意外援助基金保障外，建議團友出發前因應個人需要購買合適的綜合旅遊保險。

### • 注意飲食衛生 旅途更開心

前往衛生情況較差之國家旅遊時，注意以下飲食衛生須知，以避免食物中毒或感染腸道傳染病如霍亂、甲型肝炎等。

1. 避免進食或飲用：未經煮熟食物，尤其是肉類及海鮮，已去皮或切開、未經洗淨之生果，生冷食物例如沙律、雪糕、凍甜品等及加有冰塊之飲品或已榨好之鮮果汁
2. 盡量進食或飲用：經煮熟透或密封真空包裝食品  
經煮沸之開水，罐裝或樽裝飲品
3. 用飲管飲用罐裝或樽裝飲品，或清潔蓋口或樽口後才直接飲用
4. 避免光顧無牌小販食檔
5. 用餐時自備私人食具或使用即棄食具
6. 用餐前洗手

### • 香港海關攜帶嬰幼兒食用的配方粉出境規定

- 由2013年3月1日起，禁止任何人攜帶超過1.8公斤，供36個月以下嬰幼兒食用的配方粉(包括奶粉或豆奶粉)離境。